

债券代码:	197509.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D3
债券代码:	197395.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D2
债券代码:	178335.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D1
债券代码:	179675.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A1
债券代码:	179677.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A3
债券代码:	179676.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A2
债券代码:	179678.SH	债券简称:	21 崇川 C
债券代码:	162172.SH	债券简称:	19 崇川 04
债券代码:	162019.SH	债券简称:	19 崇川 03
债券代码:	151873.SH	债券简称:	19 崇川 02
债券代码:	151486.SH	债券简称:	19 崇川 01
债券代码:	145813.SH	债券简称:	17 崇川 01
债券代码:	152344.SH	债券简称:	19 崇川债
债券代码:	127511.SH	债券简称:	PR 崇川 01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日常监管问答（五）》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近日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变动原因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

（1）原董事徐吴锋、吴宇涵、冯良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聘任王晖、戴洪兵、贾彦利、张伟栋、纪益秋为公司董事。

（2）原监事钱海芹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选举吴宇涵担任公司监事。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

（1）原公司总经理蒋轶群不再担任总经理，聘任王晖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

（1）原董事徐吴锋、吴宇涵、冯良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聘任王晖、戴洪兵、贾彦利、张伟栋、纪益秋为公司董事。

（2）原监事钱海芹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选举吴宇涵担任公司监事。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

（1）原总经理蒋轶群不再担任总经理，聘任王晖担任公司总经理。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总经理简历如下：

王晖，1982年9月出生，汉族，省委党校研究生，现任公司总经理。历任港闸区政府办公室经济工作科科长，港闸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崇川区工信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戴洪兵，1973年6月出生，汉族，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本科，现任公司董事。历任陈桥小学少先队总辅导员、教导主任、副校长兼教导主任，陈桥成人中心校

副校长、校长；港闸区陈桥乡党委秘书，港闸区委组织部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港闸区拆迁推进办副主任，港闸区秦灶镇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港闸区秦灶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港闸区幸福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港闸区唐闸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南通唐闸古镇保护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通市崇川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南通唐闸古镇保护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贾彦利，1976年10月出生，汉族，博士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历任南通市崇川区发改委主任助理，南通市崇川区发改委副主任，南通市崇川区钟秀街道党工委委员、副书记，崇川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委员、副主任，南通崇川开发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张伟栋，1977年12月出生，汉族，大学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历任LG电子（成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南通市公安局民警，南通市港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重大项目办主任，天生产业新城南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纪益秋，1984年9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历任港闸区幸福街道水利站办事员、副站长，港闸区幸福街道村建办副主任，港闸区幸福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港闸区审计局副局长，崇川区审计局副局长，南通市崇川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吴宇涵，1986年9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历任美国Pinnacle Fashion Inc（洛杉矶分部）物流管理部门数据分析师，北京映翰通市场部高级顾问，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公司业管部大项目经理，南通市崇川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

（三）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任免变动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有权机构决议通过，相关人员变动已履行必要程序。

二、本次人员变动的影响分析

（一）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本公司正常的人事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实质性影响。

（二）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南通市崇川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 12月 27日

